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以电话确认，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三楼小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宋卫权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的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全文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4、《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7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486,597.35 元（合并口径）。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9,234,565.74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后，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8,311,109.17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877,366,345.75 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已经派发的 2017 年度现金股利 31,179,200.00 元，截至期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44,498,254.92 元。

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权益派发的股权登记日时的总股本 131,206.1614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 元（含税），总计派

发现金股利 52,482,464.56 元。剩余利润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

5、《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全文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全文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8-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7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未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